

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甘市监发〔2024〕227号

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 获证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兰州新区、甘肃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东风场区工商局，各有关检验检测机构：

为进一步加强获证检验检测机构事中事后监管，提升检验检测服务能力水平，根据全年认证认可检验检测重点工作任务安排，依据《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省市场监管局决定组织开展2024年度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工作。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参加能力验证的范围

全省取得省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且具备此次能力验证相关项目（参数或方法标准）检验检测能力的获证机构必须参加。

二、能力验证实施项目

（一）项目、参数

2024年能力验证项目共5项。涉及食品2项、生态环境2项、建筑建材1项，具体项目为：奶粉中蛋白质、脂肪的测定；水中硫化物的测定、空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混凝土强度的测定。

（二）能力验证依据标准、方法

1. 奶粉中蛋白质的测定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蛋白质的测定》

2. 奶粉中脂肪的测定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脂肪的测定》

3. 水中硫化物的测定

《水质硫化物的测定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水质硫化物的测定流动注射-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4. 空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5. 混凝土强度的测定

《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

三、能力验证项目承担单位

根据政府采购服务结果，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实施生态环境 2 项能力验证项目。

承担实施食品 2 项能力验证项目、建筑建材 1 项能力验证项目的单位另行通知。

四、能力验证报名方式

能力验证采取先报名，再发放样本实施。能力验证采取网上报名的方式进行。参加生态环境安全能力验证项目的检验检测机构，通过 <https://pt.cti-cert.com> 网址报名，报名截止日期：2024 年 9 月 6 日。

食品和建筑建材领域报名截止时间另行通知。

五、能力验证组织实施要求

1. 省市场监管局负责本次能力验证的组织管理、协调指导，公布能力验证结果及问题处理。费用由省市场监管局承担。

2. 各市州、兰州新区市场监管局要将本通知及时组织、督促辖区内符合条件的检验检测机构全部报名参加。

3. 能力验证项目承担单位要高度重视，提高工作站位，加强组织管理，严格工作标准、实施程序，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配备足够资源，完成样品制备、样品均匀性稳定性检

验，样品发放及检测结果的收集汇总、数据统计和结果判定等工作。要坚持公平公正原则，充分考虑实施层面的技术、管理等要求，确保能力验证的真实可靠、权威有效。能力验证实施期间，要与参加验证的机构建立沟通机制，解答技术问题，确保工作顺利开展。要对验证结果进行全面分析，对需要补测的机构报省市场监管局审核同意后统一组织补测。

4. 凡在此次能力验证参加范围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要高度重视，加强内部组织管理，积极报名参加，主动联系项目承担单位，严格按照要求开展验证活动，吃透作业指导书或操作程序及实施要求，做到独立完成能力验证、严禁相互串通、私下比对数据、伪造测试数据和结果等。初测结果于9月30日前报送至承担机构，逾期未报送的按不合格处理。

六、能力验证结果运用和处理

省市场监管局将统一向社会公布本次能力验证结果，并通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各市州市场监管局要加强协同配合，负责本辖区的能力验证结果后处理工作。对未按《通知》要求参加能力验证及能力验证结果不合格的检验检测机构，依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督促其进行整改和验证。对符合条件无故不参加，存在串通数据结果、提供虚假数据等情况的检验检测机构，要依据相关规定严肃查处，符合列入不诚信记录或机构

异常名录的应按相关规定处理，按照信用监管、分类监管要求，对未按要求完成整改和验证的检验检测机构加大监督抽查频次。

七、能力验证联系方式

各地各单位在实施能力验证过程中如有不清楚事宜请及时与省市场监管局或承担能力验证项目机构联系。

1. 甘肃省市场监管局

联系人：杨昕 电话：0931-8533524

2.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邓丽英/黄宇

电 话：0755-33683795、0755-33682808

手 机：158146893236

邮 箱：dengliying@cti-cert.com



(主动公开)

